

常州市金坛区护林防火指挥部文件

坛防指〔2017〕4号

关于表彰2016-2017年度森林防火工作先进个人和优秀护林员的决定

有关镇人民政府、区护林防火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我区森林防火工作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紧紧围绕森林防火现代化体系建设目标，各级各部门贯彻落实“预防为主、积极消灭”的工作方针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狠抓工作落实，森林防火工作实行了火灾次数连续2年下降的好成绩，涌现出一批先进个人和优秀护林员，为预防和控制森林火灾、森林病虫害，维护森林资源安全和改善生态环境作出了突出贡献。

根据《江苏省〈森林防火条例〉实施办法》有关规定和区政府与各镇签订的《森林防火责任状》有关要求，区护林防火指挥部决定，授予马月平等10名同志“2016-2017年度森林防火工作先进个人”称号；授予戴春庚等10名同志“2016-2017年度优秀护林员”称号（详见附件）。

希望受表彰的同志戒骄戒躁，发扬成绩，开拓进取，再

立新功，在生态文明建设中取得更大成绩。全区各级森林防火战线的同志要以受表彰的同志为榜样，锐意进取，真抓实干，进一步提升森林火灾综合防控水平，确保我区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为林业现代化建设和实现美丽中国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附件：2016-2017 年度森林防火工作先进个人和优秀护林员名单

常州市金坛区护林防火指挥部

2017 年 11 月 28 日